

证券代码：002130

证券简称：沃尔核材

公告编号：2017-077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长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周和平先生提交的《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的倡议书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本人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，以及对公司管理团队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本着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社会责任，在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条件下，在此我倡议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员工积极买入沃尔核材（股票代码：002130）股票。凡在2017年6月7日至2017年6月14日期间使用自有资金（不能使用融资融券或者结构化、配资等）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净买入的沃尔核材股票（员工本人及关联人卖出的予以扣除），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且在职的员工，如因在前述时间期间买入公司股票实际产生的亏损，由本人予以补偿，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；若未连续持有12个月发生减持行为的，或从买入后至员工本人获得补偿期间不在职的，则不予补偿。本次增持公司股票的额度上限分别为：职员级人员5万元人民币/人，主任级人员10万元人民币/人，中层管理人员（经理级以上）20万元人民币/人，高层管理人员（董监高）100万元人民币/人。

要求员工对上述增持期间净买入的股票，2017年6月30日前在公司董秘办进行登记存档。员工增持前持有沃尔核材股票的，卖出时，按先进先出原则进行。

补偿时间点为每年的12月31日（从2018年起），本承诺三年有效。若截止2020年12月31日仍未减持完毕的，按剩余股份当日市值及前期卖出所得综合计算，若有

亏损，予以补偿。”

本次倡议仅代表周和平先生的个人意见，并非董事会决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特别提示：公司董监高人员如果增持公司股份，还需要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6日